

臺中市大甲文昌祠場地借用事宜 一次告知單

繳保證金

- 請於接獲公文的三日內前來區公所人文課繳保證金(現金)。
- 繳納完成後將取得收據(第一聯、粉紅色)，請務必妥善保管，以利活動結束後退保證金

退保證金

- 活動當日：回復場地後，務必與文昌祠值班人員點交並簽名。
- 前來公所退保證金
 - 建議先致電承辦人，約退保證金時間。
 - 請攜帶以下物品，前來公所辦理相關作業：
 - ◆ 收據(第一聯、粉紅色)
 - ◆ 簽名後的點交單
 - ◆ 已核章的退保證金申請書
 - ◆ 已核章的退保領據(A4 紙)
 - ◆ 備註:建議攜帶申請單位大小章，以便補蓋任何遺漏之處。
 - 核銷作業完成後：
 - ◆ 致電領取人前來公所親領。
 - ◆ 匯款(請攜帶戶頭影本，非台銀帳戶需扣手續費 30 元)。

承辦人：人文課 04-26872101#344